附件

征集新时代教师风采公益广告启事

党的十九大明确提出要“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倡导全社会尊师重教。”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次由中共中央印发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专门文件，充分说明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教师队伍建设的高度重视、热切关心和殷切期待。为落实党中央号召，广泛宣传和展现新时代教师阳光美丽、爱岗敬业、无私奉献、成绩凸现的良好形象，弘扬师道尊严，在全社会进一步营造尊师重教的浓厚氛围，现面向各地教育部门、各级各类学校和社会各界开展新时代教师风采公益广告征集活动。具体启事如下：

一、征集对象

反映各类优秀教师群体或个人形象的公益广告。

二、内容要求

1．主题鲜明。通过拍摄教师主题公益广告，大力弘扬人民教师高尚师德、大爱精神和可贵品质。

2．感染力强。或气势磅礴，以“铸造大国良师，助力民族复兴”为主题，充分展现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十八大以来，教师作为中华民族“梦之队”筑梦人的光辉形象；或唯美大气，展示教师心灵之美、形象之美、职业之美，体现教师在岗位上有幸福感、事业上有成就感、社会上有荣誉感；或内容翔实，以教师的工作事迹、生活故事为主要创作内容，真实、亲切、生动、感人。

3．创意新颖。公益广告以视频为展示形式，创作内容要积极向上、生动活泼、格调高雅、思想健康，富有创新精神。

三、格式规范

公益广告录制规范建议如下：

1．文件格式MP4，视频格式为高清格式1080P（1920\*1080），视频码率25Mbps，音频采样率48000Hz，音频码率128Kbps。需同时提交工作版文件（即无字幕无包装及音频分轨版本）。

2．每段公益广告一般不超过3分钟。

四、征集时间

自公告日起至2018年5月20日止。

五、鼓励措施

在教育部网页公布入围作品，并通过各类媒体进行展示。经专家遴选，从入围作品中确定一批优胜作品，给予每件1万元的鼓励支持。对入围作品、优胜作品分别颁发证书。

六、其他事项

1．作品一经提交，使用权、修改权归主办方所有。

2．组委会不承担包括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如出现上述纠纷，主办方保留取消其参与资格及追回奖项的权利。

3．作品可以是个人作品或集体作品，可自行创作、拍摄、编辑合成（可请人表演、配音）。

4．本次征集活动由教育部教师工作司指导，中国教师发展基金会、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协办，中国教育电视台承办，中国视协行业电视委员会支持。征集活动成立组委会。

附：新时代教师风采公益广告资料报送信息表

附

新时代教师风采公益广告资料报送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公益广告名称 |  | 报送方式 | □单位报送 |
| 单位报送 |
| 所在省、地市 |  | 单位名称 | （按单位公章填写） | 制作 时间 |  |
| 联系人姓名 | 手机 | 邮箱 | 联系地址 | 邮编 |
|  |  |  |  |  |
| 个人报送 |
| 所在省、地市、县 |  | 制作 时间 |  |
| 作者姓名 | 所在单位 | 手机 | 邮箱 | 联系地址 | 邮编 |
|  |  |  |  |  |  |
| （可加行，最多三人） |
| 报送作品成稿、工作版文件及相关素材网盘地址（百度网盘） |
| 承诺：我（们）在此确认上述作品为我（们）的原创作品，不涉及和侵占他人的著作权；我们同意作品出版权等公益性应用权属新时代教师风采公益广告征集活动组委会。 |
| 作品简介（形式不限，200字以内） |
|  |
| 亮点阐述（形式不限，150字以内） |
|  |

注：1．请注明真实姓名、工作单位及联系方式等信息，以便联系。

2．请将网盘链接地址设置为永久链接。